

**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16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**  
**(2016 年 8 月)**

保荐机构名称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培训对象名称：汇中股份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黄海声	联系电话：010-56571716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何宽华	联系电话：020-87555888
培训实施人员姓名：黄海声	
参加培训人员：汇中股份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	
培训时间：2016 年 8 月 9 日	
培训对应期间：2016 年	
培训主要内容：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等有关法规关于公司及董监高股票买卖的主要规定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》及相关政策指引、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相关政策指引、交易所关于停复牌的相关规定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 年修订）》主要修订情况。	

### 一、培训基本情况

2016 年 8 月 9 日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发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对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或“公司”或“汇中股份”）进行了持续督导专项培训，培训内容包括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等有关法规关于公司及董监高股票买卖的主要规定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》及相关政策指引、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相关政策指引、交易所关于停复牌的相关规定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 年修订）》主要修订情况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参加了此次培训。

### 二、培训内容简介

1、对参与培训的人员讲解了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年修订）》和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等法规对买卖股票的规定，就禁止窗口期买卖股票、禁止短线交易等进行了重点说明，要求相关人员严格遵守有关法规要求。

2、对参与培训的人员讲解了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法规，对非公开发行政股票的发行条件和发行程序进行了重点讲解，传达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运用、本次募集资金运用、价格修改机制、5%以上股东参与认购非公开发行的方式等最新的政策指引。

3、对参与培训的人员讲解了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法规，对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则和标准、重大资产重组的程序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重点讲解，传达了关于业绩补偿、业绩奖励、募集配套资金、方案调整等最新的政策指引。

4、对参与培训的人员讲解了交易所关于停复牌的最新规定。

5、对参与培训的人员讲解了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年修订）》的主要条款，对公司治理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管理、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、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等进行了重点讲解，要求相关人员加强学习，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审批决策手续。

### 三、培训效果

通过对法律法规的讲解，加强了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对相关监管要求的理解，明晰了自身的职权、义务与法律责任，增强了公司及上述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，有助于汇中股份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能力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专用于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签名：\_\_\_\_\_

黄海声

何宽华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8 月 17 日